

A 类
公开

玉溪市商务局

玉商函〔2018〕39 号

玉溪市商务局关于玉溪市五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 0180 号建议的答复

师尚庭等 5 名代表：

你们提出的《关于通海县集镇蔬菜交易市场扩建的建议》已交我们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通海县是蔬菜种植大县，具备蔬菜种植、营销产业化、区域化、专业化基础和优势。你们的《建议》对目前通海县蔬菜交易市场承载现状状况进行了客观分析，立足通海县各乡镇蔬菜交易面临的实际困难，建议对杨广镇、河西镇和九龙街道交易市场进行扩建，满足现有规模的蔬菜交易，《建议》切合蔬菜产业配套市场发展需求。

你们在建议中提到的土地利用、建设规划以及增加市场管理人员等问题，按照部门职能设置，商务部门没有相应的职能职责。在争取市场建设财政补助资金方面，市商务部门主要根据当年政

府安排的市场建设专项资金对相关县区当年建设的农贸市场、农产品交易市场基础设施建设进行适当补助。玉溪市市场建设专项资金的使用一直按照“政府引导，政策扶持，市场运作，企业参与”的原则，主要以项目投资单位自有资金为主，发挥财政性资金的扶持、鼓励、引导作用，起到充分调动社会资金投资建设市场的积极作用。在全市推进市场建设工作中，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和优先原则安排补助，原则上同一项目不重复安排。在推动县、乡、村市场体系建设中，财政资金发挥了积极的扶持、鼓励和引导作用，凸显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按工作程序要求，市场主体需具备土地利用许可、项目立项或备案等基础要件，按规定实施项目建设和管理，向属地商务管理部门提出申请并通过符合性审查后逐级申报。市场建设专项资金主要起到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投资市场建设的作用，主要还是依靠市场运作和企业参与，通过自筹资金或招商引资来解决投资问题。2018年，市本级市场建设专项资金预算申报未获批，因此，几个扩建项目还需市场主体积极筹集资金，努力争取多方支持。



联系人：苗莉 电话：0877-2034688

抄送：市人大选联委。

玉溪市商务局办公室

2018年8月8日印发